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2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本年度共召开监事会会议6次，没有监事缺席；同时，监事会成员全体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经济活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了有效监督，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2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2012年2月26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决议如下：1、《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4、《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5、《〈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6、《关于补充确认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建设募投项目和超募项目的议案》；8、《关于变更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9、《公司募集资金201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2012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决议如下：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2、《〈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三）2012年5月11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四）2012年8月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五）2012年10月22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六）2012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和超募项目竣工试车时间延期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12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2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2012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对公司2012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正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2012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结构合理，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各定期财务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201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管理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价格制订没有违反公允、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建设募投项目和超募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建设募投项目和超募项目是对目前现有项目的优化投入，有利于技术创新、节能降耗和环境保护、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超募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

效率，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建设募投项目和超募项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和超募项目竣工试车时间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年产60万吨硝基复合肥、10万吨硝酸钠及亚硝酸钠项目”和超募项目“合成氨-联碱（重质纯碱）技术改造项目”竣工试车时间延期，主要原因为受到政府部门进行产业政策符合性认定等相关文件和实施方案出台的间隔时间较长及110KV变电站输变电系统接入方案获准同意的时间较原预计时间延期的影响属客观事实。因此，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60万吨硝基复合肥、10万吨硝酸钠及亚硝酸钠项目”和超募项目“合成氨-联碱（重质纯碱）技术改造项目”的竣工试车时间延期至2013年8月中旬。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实施情况的意见

公司已经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对制度进行修订。201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均认真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定期更新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对包括定期报告、利润分配等重大内幕信息进行严格管理，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3月28日